

2024 年中国网球公开赛赛会班车交通服务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人：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八月

目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采购邀请书	3
第二章 应标企业须知	7
第三章 需求说明	16
第四章 拟签订合同文本	18
第五章 附件	29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采购邀请书

一、采购项目简介

1. 采购项目名称

2024 中国网球公开赛球员赛会班车交通服务项目

2. 采购人

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

3. 采购项目概括

（1）具备专业车辆租赁和运营，提供包括但不限于中巴（应标企业保有量不低于 50 辆）和大巴（应标企业保有量不低于 300 辆）等类型车辆，所有车辆均需为商用客运服务类型；同时可组建核心运营团队及司机调度能力等相关服务资质的专业运营机构；

（2）所提供车辆每车需配备一名驾驶员；

（3）运营期间核心运营团队负责调度车辆平稳、安全运行，所有车辆仅限往返于各官方酒店/志愿者合作高校/驻地、出行景点和赛场间；

（4）如因赛事方实际所需可提供除上述车辆类型外包括但不限于商务轿车等类型车辆租赁使用，具体使用周期和频次以使用方通知为准。

4. 合同履行期限

2024 年 9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5.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6. 成交应标企业数量

1 家

二、应标企业资质要求

（一）服务标准条件

1. 提供赛事服务期内全天候车辆租赁协调保障和调度等服务保障工作；

2. 参与车辆运营的司机需具备 A1、A2 驾驶证，具有 5 年以上零重大驾驶事故，同时具备赛事（或展会等）大型活动服务经验；

3. 除基础赛事运行所需车辆类型外，为确保赛事额外需求服务保障，应至少可提供包括商务轿车类型车辆在赛事期内的租赁使用并提报合理报价；

4. 赛事服务运行车辆应提供包括但不限于年检证明、车辆保险、无重大安全事故检修等相关证明材料；

5. 根据不同官方酒店（或驻地）地理位置，设计制定便捷、快速的交通流线方案和应急保障方案，能够合理调配车辆及司机人员充分确保赛事服务期间的顺利进行；

6. 拥有完善和稳定的本地专业服务团队和管理团队人员；

7. 具备同类国际级大型体育赛事或国家级综合性体育赛事、政企单位服务经验和案例。

（二）基础资质条件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信誉要求（已承诺书形式体现，承诺书须包含以下内容，并加盖公章及法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1）未被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须附“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查询记录）；

（2）未在“信用中国”网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须附“信用中国”网站查询记录）；

（3）近三年内应标企业及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行为；

（4）近三年内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行为及重大质量问题；

（5）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记录。

三、获取采购文件

凡有意参加本项目采购的应标企业单位，请于2024年8月18日至2024年8月27日，登录中国网球公开赛官网下载电子采购文件，采购文件每套售价0元。应标单位应在下载文件当日将附件1《报名登记表》以邮件方式发送至指定联系人处。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8月27日（星期二）10时

递交方式：按要求加盖公章的纸质响应文件快递至采购人处，一式伍份。

五、响应文件的开启时间和地点

响应文件开启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在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开启，邀请全部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参加开启会议。

六、评标时间和地点

递交响应文件的应标企业应委派代表准时参加磋商活动，评标开始时间同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将于每一位应标企业进行一对一磋商，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七、投标有效期

本次投标有效期为自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90天。

八、采购人联系方式

采 购 人：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国家网球中心钻石球场5层

联 系 人：刘伯益

电子邮件：boyi.liu@chinaopen.com

电 话：13910150982

第二章 应标企业须知

一、总则

1.1 采购方式

采购人通过竞争性磋商方式，确定应标企业。

1.2 采购项目概况和应标企业资格要求

采购项目概况和应标企业资格要求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采购邀请书”。

1.3 保密

参加磋商活动的各方应对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4 语言文字

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二、采购文件

2.1 采购文件的组成

本采购文件包括：

- （1）竞争性磋商采购邀请书；
- （2）应标企业须知；
- （3）评审办法；
- （4）采购需求；
- （5）合同条款及格式；
- （6）响应文件格式；

采购人依照本章规定，对采购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

构成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2.2.1 应标企业应仔细阅读和检查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内容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可要求采购人对采购文件予以澄清。

2.2.2 采购人可根据应标企业的要求或主动对采购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以补充文件的形式发给所有获取采购文件的应标企业。采购人可视具体情况在补充文件中通知应标企业推迟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2.2.3 应标企业在收到补充文件后，应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补充文件。

2.2.4 除非确有必要，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应标企业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提出的任何澄清要求。

三、响应文件

3.1 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应标企业提交的文件应包括以下内容（以下内容均须加盖公章和骑缝章）

- （1）报名登记表（附件 1）
- （2）响应函（附件 2）
- （3）应标企业营业执照副本；
- （4）应标企业《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安全生产标准化登记证》相关经营资质证明复印件；
- （5）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 （6）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附件 3）；

(7) 承诺函（附件 4）。

(8) 企业介绍（企业大型体育赛事服务经历、突出业绩、典型或优质案例等，案例顺序应以国际、全国、省级、市级顺序列举，并提供佐证材料）（需提供项目委托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委托合同等）；

(9) 核心团队履历（附件 5），所组建赛事期间运营期内核心管理团队、车辆调度员、主要驾驶员等人员信息证明，需具备 3 年下列大型体育赛事服务经历，案例顺序应以国际、全国、省级、市级顺序列举，并提供佐证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工作证件、劳务合同、感谢信等）；

(10) 包括租赁车辆类型明细清单（包括应标企业现有车辆保有量、车辆品牌类型及可乘坐人数、车辆运营年限、是否有过重大维修等）、车辆保险等上述内容提供承诺函和相关证明材料等；

(11) 报价表（附件 6）；

3.2 报价

应标企业应按要求填写报价一览表，相关说明应在报价一览表备注处注明；说明事项较多的，可另附说明附于报价一览表后。

3.3 响应方案

3.3.1 响应文件应当对采购文件中的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3.2 应标企业可在首次递交的响应文件中提出多个响应方案。应标企业在最终报价前应确定一个最终方案，并针

对最终方案提出最终报价。

3.4 响应文件的编制及签署

3.4.1 应标企业必须将响应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4 份）中的有关文件按上述顺序排列装订成册，并在首页编制目录；

3.4.2 响应文件正副本应以胶装的形式分别装订成册（A4 幅面 16 开），目录、页码齐全，封面注明项目、正副本字样，每册应盖有骑缝章；

3.4.3 应标企业应保证响应文件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严格一致，如果正本与副本不一致，以正本为准；若单独密封的报价一览表与响应文件正本有差异，以商务标正本中签字盖章的《投标函》大写金额为准。

3.4.4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必须按邀请招标采购文件的规定在响应文件（正本、副本及各附件）上签字并加盖应标企业单位公章；

3.4.5 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报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签字确认；

3.4.6 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装袋密封盖章，并写明项目的名称、应标企业的名称。若响应文件未按规定进行密封，将以废标处理。

3.5 响应文件的提交

3.5.1 应标企业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响应文件的提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补充

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提交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响应截止时间后提交的响应文件，采购人拒绝接受。

3.5.2 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能补充、修改响应文件。

四、开启响应文件与信用信息查询

4.1 磋商小组应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组织响应文件开启，所有应标企业均应当按时参加。应标企业数量不符合规定的，不得开启响应文件。

4.2 磋商小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和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s://www.gsxt.gov.cn/>)渠道查询应标企业响应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经确认后存档。

五、磋商和评审

5.1 磋商小组

5.1.1 磋商小组由本项目所在业务部门牵头成立，共 7 人组成。

5.1.2 在磋商和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将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5.2 评审方法

本项目评审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评审标准中分值设置应当与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相对应。磋商文件中

没有规定的评审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应标企业每项评分因素得分，计算各应标企业总分。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应标企业，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中巴车辆报价、大巴车辆报价的顺序，同时以最优服务质量（即具备国际大型赛事服务经验等综合因素）综合考虑，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

5.3 评分标准

总分 100 分，其中包括技术部分 50 分、商务部分 10 分、投标报价部分 40 分。

评分因素及权重	分值	评分标准
报价部分	40	(1) 确定评标基准价 有效投标文件中的基础投标报价部分（不含税价格），中巴车辆租赁费用*80%+大巴车辆租赁费用*20%，按应标企业附件6报价单的算数平均值为评标基准价。 (2) 应标企业报价得分 投标报价等于基准价的，得分为满分30分； 投标报价每高于基准价1%，扣除0.2分，最低得0分； 投标报价每低于基准价1%，扣除0.2分，最低得0分； 中间数值按插值法计算。 注：投标报价的偏差率=(投标报价-基准价)/基准价×100%。
总分	40	

商务部分	10	完全按照以下要求提供与本项目内容相当且已完成的具备近5年内大型国际（内）体育赛事服务成功案例，并按要求执行提供的证明材料均不得遮挡涂黑，否则不予认定加分。 （其中有过网球类赛事项目服务案例的计4分，其余提供国际级赛事服务案例计4分，国内赛事或政府性服务案例计2分，最多10分） （1）合同复印件。包括合同金额、合同清单、合同双方名称及盖章（除签订保密协议外可提供相应佐证材料外）； （2）项目验收报告复印件； （3）应标企业出具的成功履行合同的相关佐证材料； （4）第（2）、（3）项可提供任意一项。
总分	10	
企业资质	5	企业具备有效期内营业执照得1分； 企业具备有效期内《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安全生产标准化登记证》证明文件材料得2分； 企业按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得1分； 企业按要求签署承诺函得1分； 上述任意一项与描述不符，扣除对应分值
服务团队履历	15	服务团队成员包括管理团队、可提供双语调度协调员、驾驶员；以上人员具备相关专业，同时在近3年有大型国际体育赛事服务经历（须提供对应项目服务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工作证件、劳务合同、感谢信等），其中： （1）运营期间所选派的驾驶员均有3年以上国际（国内）赛事、政府会议等大型项目相关工作经历且驾驶期间零安全事故及对组织方无负面因素影响的得10分； （2）若上述服务经历所选派的驾驶员有网球赛事类项目相关则可额外得5分 本项满分15分，超过不累计
服务方案	10	企业对项目内容所需的包括但不限于运营服务方案、车辆管理、人员选派及接待标准、属地及交管等上级主管部门有资源横向协调能力等充分阐述表明，其操作可行性方面能够充

		分满足赛事需求，最优者得满分10分，其余情况酌情打分，最低得0分。
企业实力	10	企业可提供配备车辆品牌类型、车辆保有量及可为组织方调配使用数量、每辆车可承载人数、车辆使用年限等与赛事运营安全、舒适体验度等相关内容，可满足条件得满分10分，其余情况酌情给分，最低得0分。（评审依据为投标文件中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
应急预案措施	5	综合评审各企业的应急措施方案，包括组建专业的服务团队，现场应急预案响应机制（包括但不限于根据需求说明中所运营路线调整方案）和处置能力的专业性和可行性，最优者得满分5分，其余情况酌情给分，最低得0分。（评审依据为投标文件中提交的应急措施方案、突发交通情况调整运行路线方案等）
述标	5	根据企业针对服务方案的现场述标情况，最优者得满分5分，其余情况酌情给分，最低得0分。
总分	50	

六、成交

6.1 推荐成交候选应标企业

磋商小组会将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及以上成交候选应标企业，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中巴车辆报价、大巴车辆报价的顺序，同时以最优服务质量（即具备国际大型赛事服务经验等综合因素）综合考虑，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

6.2 确定成交应标企业

磋商小组会应当提交评审报告确定中标单位。

6.3 成交通知及成交结果

取得明确的中标单位核准后，磋商小组应在2个工作日内

内向中标单位发送中标通知书，并将中标结果通知所有未中标的投标人。

七、合同授予

7.1 合同主要条款详见“第四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7.2 采购人与成交应标企业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采购合同。

7.3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应标企业提出超出采购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应标企业订立背离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7.4 成交应标企业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其他应标企业作为成交应标企业并签订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成交应标企业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八、验收

8.1 根据合同要求约定。

第三章 需求说明

3.1 时间及车辆安排

1. 服务时间

(1) 酒店/赛场班车自官方酒店启动之日(即9月16日)起至赛事结束(即10月6日)。每日车辆服务时长自早07:30直至当日比赛全部结束后两小时,每半小时一班,往返于赛场与酒店间;

(2) 志愿者班车自赛事志愿者服务启动之日(即9月21日)起至赛事结束(即10月6日)。每日车辆服务工作时间自早08:00直至当日比赛全部结束,运营将分为早、晚班次接送志愿者往返于各合作院校、借调驻地与赛场间。

2. 车辆安排

根据各官方星级酒店(或驻地)入住人员类型、志愿者合作院校、官方活动地点等需求分别调派中巴、大巴等类型车型,具体将依据乘坐班车人数、场地车辆停放条件等条件进行细化编排

需求分配规划方案(参考):

序号	类型	车辆	运营时间	接送人员
1	球员官方五星酒店 (2家)	中巴	9月19日-10月6日	球员及随行团队、 国际组织官员、主裁等
2	球员官方四星酒店 (1家)	中巴	9月16日-10月6日	技术团队(鹰眼、实时 比分)、助理主裁、国 际球童、ITF球员及教 练等
3	志愿者合作院校	中巴/大	9月21日-10月6日	北京体育大学、首都体 育学院、北京外国语大

		巴		学、中国地质大学、中瑞酒店管理学院、借调人员驻地等
3	其他	中巴/大巴	9月22日-10月6日 (活动类具体根据实际使用时间)	包括球童驻地、北京体验、球员酒会、在京出行等

第四章 拟签订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 _____

2024中国网球公开赛赛会班车交通服务协议

甲 方: 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张军慧

联 系 人: 陈 震

联系方式: 010-84372208

通讯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林萃路2号国家网球中心

乙 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 系 人:

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

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_____(以下简称“乙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以下各项条款达成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并共同遵守。

一、服务内容

1.1 车辆类型及服务时间

1.1.1 中巴

(1) 主要服务线路为官方五星级酒店(2家)、四星级酒店(1家)往返赛场(国家网球中心)、各合作高校往返赛场,同时根据甲方需求提供在京出行观光旅游路线车辆服务等;

(2) 服务日期计划自2024年9月16日起至2024年10月6日期间,每日服务时间计划为7:30-全天比赛结束后一小时,具体时间以甲方通知为准。

1.1.2 大巴

(1) 主要服务线路为球童驻地往返赛场、各合作高校和借调人员驻地往返赛场,同时根据甲方需求提供在京出行观光旅游路线车辆服务等;

(2) 服务日期计划自2024年9月16日起至2024年10月6日期间，每日服务时间计划为7:30-全天比赛结束后一小时，具体时间以甲方通知为准。

1.1.3 商务舱或商务轿车

(1) 主要服务线路为往返于机场和官方五星级酒店(2家)间，具体需根据甲方实际使用需求而定；

(2) 服务日期计划自2024年9月16日起至2024年10月7日期间。

1.2 甲方根据2024中国网球公开赛(以下简称“本赛事”)需求所制定的交通服务车辆使用规划安排(具体详见附件一)，其中甲方提供的车辆需求仅供乙方作为调配交通服务车辆及协调工作人员参考使用，不作为最终费用结算依据。双方将依照本协议第2条 服务费用所约定的单价费用内容，以实际最终发生使用的车辆数量的实际情况经双方共同确认并加盖公章为最终结算凭证。

1.3 乙方应根据甲方的工作需要提供符合法律法规等年检要求的车辆。乙方派出向甲方提供服务的司机应当具备驾驶甲方指定球员交通车辆类型所需的驾驶资格及符合在驾驶年限范围内的，同时需出具无违法犯罪记录证明和未出现过严重交通事故过错等相关证明材料，以保障球员等人员的安全及确保赛事交通服务顺畅运行。

二、服务费用

2.1 中巴，单价为XXX元/辆次/天，服务期限内车辆需求数量预计上限为XXX辆次，本项交通服务费用金额预计不超过(小写)¥XXX元，(大写)人民币XXX元整；

2.2 大巴，单价为XXX元/辆次/天，服务期限内车辆需求数量预计上限为XXX辆次，本项交通服务费用金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小写)¥XXX元，(大写)人民币XXX；

2.3 商务轿车和商务舱，单价为XXX元/辆次/天，服务期限内车辆需求数量预计上限为XXX辆次，本项交通服务费用金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小写)¥XXX元，(大写)人民币XXX；

2.4 以上服务费用总额不超过(小写)¥XXX元(大写：人民币XXX元整)，含【XX%】增值税。上述费用将包含税费、司机工资、加班费、保险费、汽油及能源费用、各类过桥费、停车费用及与使用车辆相关的其它一切杂费，具体服务费总结算金额以最终双方书面确认的实际用车数量结算总额为准。

2.5 甲方应不晚于9月5日以书面形式与乙方确认本协议约定本赛事服务期限内的交通车辆最低需求量，乙方将为甲方提前预留好所使用车辆需求及备用车辆。

三、付款方式

3.1 甲方应不晚于9月15日按照本协议2.4条约定的服务费用总计金额上限的30%作为预付款支付乙方，即（小写）¥XXX元，大写人民币XXX元整。

3.2 本赛事全部服务结束后10个工作日内，甲、乙双方应就实际用车数量需进行书面确认并加盖公章。甲方按照本协议2.1、2.2、2.3条约定的服务费用标准，以确认服务费用总额向乙方支付剩余款项。

3.3 乙方应在甲方支付每笔款项前向甲方提供符合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款项，同时按需求提供相关费用凭证。如乙方未按约定或延迟或开据的发票不符合甲方要求的，甲方有权延迟付款，且不视为甲方违约，甲方无需承担任何责任。

3.4 甲方账户信息：

开户名称：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

税 号：91110105756701026Q

开 户 行：北京银行奥运村支行

账 号：01091588400120105000518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林萃路2号国家网球中心

电 话：010-84372208

3.5 乙方账户信息：

开户名称：

税 号：

开 户 行：

账 号：

地 址：

电 话：

四、甲方职责

4.1 甲方应爱护车辆及其设备，如因使用不当导致损坏应照价赔偿；

4.2 甲方应按约定用途使用乙方车辆，不得将服务车辆转租、抵押，不得利用车辆从事违法犯罪活动；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更换不称职的司机，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要求；

4.4 甲方应专门指派一名高级管理人员与乙方交通负责人进行交通工作沟通，并可根据工作实际需要增派或替换该高级管理人员，并书面通知乙方负责人；

4.5 甲方使用乙方车辆在北京市行政区域内不限里程。

五、乙方职责

5.1 乙方承诺具有履行本协议的资格和资质，乙方对租赁车辆拥有合法的所有权和处分权，不存在车辆挂靠行为且不存有其他第三方可主张的担保权益。乙方提供的车辆标准、司机的工作时间应严格按甲方工作需要决定；

5.2 乙方在整个赛事服务期内，应负责保管车辆，保持车辆整洁，车内无异味，车辆各项性能完善，并确保车辆行驶安全。乙方应负责在服务期内对租赁车辆进行检查、维修、保养和办理保险（包括车辆损失险，第三方责任险和盗抢险），并自行承担相关费用；

5.3 乙方负责支付因签订本协议所产生应由一方或双方各自承担各项政府税收；

5.4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司机身体健康，须按照甲乙双方书面确认的交通服务方案所规定时间按时上班，不得迟到、早退。乙方应保证乙方司机按双方协议和甲方指示执行其工作时间和行程，不得擅自更改路线；保证乙方司机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行业规则和其他规定安全有序驾驶车辆并提供优质服务；

5.5 乙方应当保证在本协议期间向甲方提供的车辆均保养得当、不存在损坏失灵或零配件老化需更换等影响车辆安全优质行驶的情形。另外乙方应当自行协调和处理为甲方提供本协议项下各项服务涉及的各方关系，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司机及工作人员的劳动关系、劳务关系、及相关报酬支付等；

5.6 乙方在服务期内，因自身违反交通法规、发生交通事故等而被公安交通管理部门扣留证件，乙方有义务保证上述情况不影响本协议的执行。因此造成的车辆及除甲方乘坐人员之外其他人员的损伤和公安交通部门对乙方的罚款均与甲方无关，均应由乙方独自承担，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甲方进行承担，或向甲方进行追偿。如因此而影响本协议的履行时，甲方有权以包括但不限于扣减服务费用、解除合同等方式向乙方追偿，其中每次费用扣减金额不低于甲方实际损失金额的 150%，并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5.7 如发生属于乙方（包括乙方司机）责任（包括全部或部分责任等）的交通事故并导致甲方乘坐人员的人身或财产受到损害时，乙方应依据相关适用法律法规予以完全赔偿。如发生属于第三人责任的交通事故导致甲方以及甲方乘坐人员受到损害时，乙方应尽力协助甲方以及甲方乘坐人员向第三人主张赔偿；

5.8 乙方应保证甲方乘坐人员的人身、财产安全。对于因乙方的过错而给甲方乘坐人员人身、财产导致的任何损害，乙方应就产生的财产损失及人身损害进行全额赔偿，同时甲方保留追究乙方违约责任的权利。

5.9 甲方如需要乙方人员进入赛事组委会，乙方须保证乙方人员听从组委会调度安排。

六、不可抗力

6.1 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本协议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不能履约方的责任，但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当事人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当事人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本协议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双方协商解决办法，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发生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当在30日内提供当地主管部门出具的有效证明。

七、解除协议和违约责任

7.1 本协议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约定，应当向另一方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给另一方造成的经济损失，该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经济损失、因受第三方索赔而支付的赔偿金、因处理争议而产生的律师费、财产保全费、诉讼费、公证费及其他相关费用。

7.2 如乙方未能按照甲方要求时间安排服务人员到达甲方指定服务地点、延迟交付工作成果或工作成果不符合甲方要求、操作不当导致呈现错误、提供服务人员在服务过程中严重影响甲方工作秩序或对甲方产生负面影响及社会舆论的、擅自取消或改变服务方案，或其他行为影响甲方安排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乙方应退还全部已收费用并额外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3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赔偿甲方因此所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7.3 本合同其他条款对违约责任有单独约定，以单独的约定为准；未作单独约定的或单独约定不足以赔偿损失的，以本违约责任条款约定的违约责任为准。

八、保密条款

8.1 在本协议期限内及期限后的任何时候，一方应对其可能在本协议期限内拥有或知晓的有关另一方的业务或事务的信息和文件（保密信息）保密，且未获得另一方书面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亦不得出于本协议拟订目的之外的任何目的进行使用。

8.2 一方可向其法律顾问、会计师和其他专业顾问披露有关本协议的任何信息，但前提是，该等人员应遵守上述保密承诺。

8.3 在下述范围内，双方对于保密信息不受保密义务约束：

- i. 根据法律、法规或任何法院、法庭或具有管辖权的机构颁布的任何命令要求其披露该等信息；
- ii. 被披露信息在披露时已可为公众所用或已为公众所知，且并非由于违反本条款而导致；

8.4 乙方因履行本合同而接触到的甲方信息均为甲方的保密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未公开发布的赛事信息、活动筹划、洽谈计划、人员名单、音视频制作素材、现场录像资料、行销计划、采购资料、定价政策、财务资料、进货渠道,等等。全部保密信息的所有权及相关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书面确认,任何一方不得将保密信息以任何方式公开给任何其他方,且应在甲方要求或本协议终止时将全部甲方保密信息销毁或返回甲方,否则应支付合同总价【100%】违约金并退还全部已收费用,违约金不足赔偿损失的还应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保密条款应在本协议期满、解除或终止后仍然有效。

九、独立订约人

9.1 本协议不构成一方成为另一方的代理、或在双方之间设立合伙、合资或类似的关系。乙方不得自称或被作为甲方“行业唯一指定供应商”或享有任何暗示与甲方行业独家性的相关称号,未经许可,甲方不得引用乙方公司名称、品牌等用于业务宣传、线上线下展示等。

9.2 任何一方无权以任何方式或出于本协议明确规定以外的任何目的强迫或约束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责任。本协议双方在各方面均应作为独立订约人行事。

十、其他

10.1 本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10.2 本协议文本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10.3 本协议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甲乙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协议。本协议的附件和补充协议均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0.4 甲、乙双方因在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发生纠纷的,应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时,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0.5 本协议仅针对本协议双方,未经另一方事先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将本协议全部或部分转让。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合同签署页)

甲方： 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 （ 盖章 ）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 XXX （ 盖章 ）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一： 《2024中国网球公开赛赛会班车车辆服务报价单》

序号	车型	车辆品牌	行程	日租/元/车	超8小时/元/车
1	中巴				
2	大巴				
3	商务轿车/商务舱				

*备注：

- （1）上述1-4项为含税价，税率【X%】；
- （2）日租为北京市范围内8小时，超时按上表超8小时计算。

附件二：《2024 中国网球公开赛赛会班车需求预估量》

➤ 车型：商务轿车/商务舱 单位：辆/天

9.16	9.17	9.18	9.19	9.20	9.21	9.22	9.23	9.24	9.25	9.26	9.27	9.28	9.29	9.30	10.1	10.2	10.3	10.4	10.5	10.6

➤ 车型：中巴 单位：辆/天

9.16	9.17	9.18	9.19	9.20	9.21	9.22	9.23	9.24	9.25	9.26	9.27	9.28	9.29	9.30	10.1	10.2	10.3	10.4	10.5	10.6

➤ 车型：大巴 单位：辆/天

9.16	9.17	9.18	9.19	9.20	9.21	9.22	9.23	9.24	9.25	9.26	9.27	9.28	9.29	9.30	10.1	10.2	10.3	10.4	10.5	10.6

《反商业贿赂协议》

甲方：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

乙方：

第一条 反商业贿赂和避免利益冲突

1、乙方不得为谋取交易机会或竞争优势及其他合作的利益，由乙方或乙方的工作人员直接，或通过第三方，给予（1）甲方工作人员及甲方工作人员利害关系人；（2）受甲方委托办理相关事务的单位或者个人；或（3）利用职权或者影响力影响本次合作的单位或者个人任何物质及精神上的直接或间接的不正当利益。不正当利益包括物质性利益和非物质性利益。物质性利益是指能够直接用金钱价值加以衡量的利益，包括但不限于红包、费用（合作费、促销费、广告宣传费等）、礼金、卡券（消费卡/券、提货券、购物卡/券、充值卡、交通卡、话费充值卡等）等现金利益，有价证券，实物（高档生活用品、奢侈消费品、工艺收藏品、房屋、车辆等），减免债务、提供担保、免费娱乐、旅游、考察等财产性利益。非物质性利益是指难以直接用经济或金钱价值加以衡量的能满足人们需求和欲望的精神利益和其他不正当利益，是物质性利益以外的权益、优惠、便利以及其它好处，包括但不限于给予解决住房机会、迁移户口、调动工作、提拔职务、安排出国留学、享受免费的服务等方面的利益，以及给予荣誉、名誉、称号、资格、地位、特权。

2、乙方应避免与甲方发生利益冲突，包括但不限于：（1）乙方不得向甲方工作人员及其利害关系人提供任何形式的借款；（2）乙方的股东、监事、经理、高级管理人员、合作项目负责人及项目成员系甲方工作人员或其利害关系人员的，应在合作前以书面方式如实、全面告知甲方；（3）双方合作过程中，乙方不得允许甲方工作人员及其配偶持有或由第三方代持有乙方股权（但通过公开的证券交易市场且低于发行在外 5% 的权益、通过直接或间接持有无实际控制权的基金、或通过受益人非本人或利益代言人的信托方式持有的股份除外），亦不得聘用甲方工作人员（包括但不限于建立正式劳动关系、劳务派遣、外包服务、兼职、咨询顾问等其他形式）；（4）乙方不得雇佣甲方辞退的人员或自甲方主动离职不到 1 年的人员对接甲方业务。

第二条 违约责任

1、若乙方违反上述约定，甲方有权终止合作，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20】%作为违约金。乙方应于甲方发现违约行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支付违约金，如未及时支付，甲方有权从合同款项中直接扣除。同时，乙方及其实际控制、代理及协助乙方业务的公司将被列入甲方失信名单，即为永不合作的供应商。

2、若乙方违反上述第一条第 2 款之规定，除应根据上述第二条第 1 款承担违约金外，乙方还应将因此行为所得的全部收益支付给甲方。乙方应于甲方发现该等违约行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支付其所得的全部收益，如未及时支付，甲方有权从合同款

项中直接扣除，不足部分甲方有权向乙方进行追偿。

第三条 对于乙方，无论是主动还是被动发生上述第一条第 2 款所示的利益冲突的，如果主动向甲方提供有效信息，甲方将与乙方继续合作，对于上述情形的处理甲方有完全的判断权和自主权，乙方认可并自愿接受处理结果。

第四条 若乙方知悉/怀疑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上述规定的，欢迎与甲方反商业贿赂部门联系。

甲方设定如下专用邮箱接收乙方的投诉：邮箱：jubao@chinaopen.com；甲方会对所有信息提供者及所提供的全部资料严格保密。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签署时间：

签署时间：

第五章 附件

附件 1:

报名登记表

项目名称	
应标企业全称 (请在此处加盖公章)	
应标企业联系人	
电话	
手机	
传真	
电子邮箱	
公司地址	
报名日期	

附件 2:

响 应 函

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

现已收悉贵司发出的《2024 中国网球公开赛赛会班车交通服务项目》，并对其内容予以确认。我方愿意按该文件的规定提供服务，严格执行我方所承诺的责任和义务，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愿意承担法律责任：

1. 我方承诺报价函、报价价格表及根据采购文件所提供的其它所有文件为我方报价文件的组成部分，并愿意根据采购文件修改其中的任何缺陷；

2. 按要求提供响应文件；

3. 若我方提交的响应文件被接受，我方将履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每项要求，根据我方响应文件中的承诺标准履约；

4. 我方理解最低报价不是唯一成交条件，贵司有选择成交应标企业的权力。若我方未成为成交应标企业，贵司有权不做任何解释；

5. 双方签订合同后，我方承诺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全面履约；

6. 我方将遵守贵司在邀请招标中的相关要求与流程；

7. 我方的响应文件自公开报价之日起有效期 90 日。

公司名称:

(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公司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

_____（项目名称）邀请招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附件 4:

承 诺 函

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

本公司承诺遵守下列条款:

1. 近三年内应标企业及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行为
2. 本公司近三年内未发生骗取中标、严重违约等不良行为;
3.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记录的承诺书;
4. 本公司提供的资料、数据均为真实情况反映;
5. 本公司所做承诺均为真实意思表示;
6. 承诺对所有获取的与贵司或本次项目相关的一切资料、材料、文件等信息,无论是以纸质、电子、口头或其它形式,均予以保密,不得透露或复制给任何第三方。在项目结束后,对于贵司明确提出要求退还、销毁的材料,本公司将按约退还、销毁,并承诺予以保密;
7. 本公司在投标过程中将严格遵守国家各项法律法规,遵守贵司关于廉政风险管理的各项要求,秉承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参与竞争;
8. 若未遵守上述条款,给贵司造成损失或形成法律风险的,本公司愿承担赔偿责任并负责消除不良影响。

投标人(盖章):

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 5:

拟派服务主要团队人员表

项目名称：2024 中国网球公开赛赛事班车服务项目

本项目中任职	姓名	性别	专业	职务	职称/执业资格等	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后附相应人员身份证明、工作证件、相关证书、经验业绩证明材料等。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日期：

附件 6:

报 价 单

项目名称：2024 中国网球公开赛赛事班车交通服务项目

应标企业名称			
车型	车辆品牌	日租/元/车	超 8 小时/元
基础需求			
中巴			
大巴			
附加需求			
商务轿车/舱			
税率			

*备注：1. 如有价格优惠可另行说明最终报价；
2. “附加需求”应标企业需提供符合市场标准的合理报价，不得有夸大虚假报价行为，此项不作为主评分要素，具体使用以采购人需求为准。

应标企业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